

## 【臺北醫學大學附屬機構採購資訊網詢價單】

一、臺北醫學大學附屬機構採購資訊網詢價案號：雙和 F-G-3-25-0009

二、案名：雙和-眼科：眼鏡部服務合作案-2年。

三、品名規格：

1. 詳細招標規範及合約內容請詳於附件，並依招標規範所需提供相關文件與報價單一併提供以利審查。
2. 相關資訊請洽請購單位：眼科姜小姐(02)-2249-0088#1902 進行投標廠商資格條件、詳細需求規格細節、履約保證金/保固金及其他相關規範、付款條件及履約期限確認。

四、詢價條件：(需求日依單位規定)

1. 使用單位：雙和醫院-眼科
2. 交貨地點：雙和醫院-眼科
3. 報價截止日:114年2月6日 下午 05:00 前。
4. 請務必規格確認後(評估或試用)於報價截止日前，與案件承辦人完成報價及相關電子檔 E-mail 傳送，逾期報價視為放棄。
5. 所報價格，另須提供下列：
  - (1) 提供二年以上之維護承諾(需於報價單上載明):
  - (2) 提供電子檔報價：(資料請檢附下列)
    - a. 報價單(含稅、主要規格說明及配備說明、並於報價單用印公司報價章或大小章。)
    - b. 承攬條件及投標規範中證明文件。
  - (3) 付款條件：依附屬醫院付款方式
  - (4) 履約期限：配合附屬醫院規範
  - (5) 衛署許可證。
6. 本案經整理後，符合需求者另行通知議價。
7. 無法報價，請 E-mail 或來電告知。
8. 其他注意事項：
  - (1) 履約保證金：配合附屬醫院規範
  - (2) 保固金：配合附屬醫院規範
  - (3) 違約金：依附屬醫院規定
  - (4) 得標廠商應於 15 天內完成得標手續，如需簽訂合約，並應於 30 天內完成簽約手續，若得標廠商未予配合，則視同棄標。如有押標金，臺北醫學大學附



屬機構得沒收押標金；如無押標金，得標廠商應於棄標後 3 日內支付臺北醫學大學附屬機構本標案報價總額 10%作為賠償金。

(5) 本案擬採最低價標決標。

(6) 請廠商積極優先採購取得環境保護標章使用許可，而其效能相同或相似之產品。

五、報價須知：(請依下列順序掃描成一份 PDF 檔，E-mail 傳送案件承辦人)

1. 承攬條件及投標規範中證明文件。
2. 報價單(含稅)，蓋公司大小章

臺北醫學大學 管理發展中心

聯合採購組 楊先生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圓通路 301 號生醫大樓 3 樓

臺北醫學大學-雙和校區 管發辦公室

電話：02-6620-2589 ext.15346

E-Mail：yt0427@tmu.edu.tw

#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

## 眼鏡部服務合約合作案

### 招標須知

壹、合作期限：2 年。

貳、合作廠商資格：(請蓋公司大小章並依序掃描成一個 pdf 檔)

合作廠商應符合下列資格規範及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影本，若有需提供正本查核時投標廠商亦須配合。

一、公司資本額需新臺幣至少達伍拾萬元。

二、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依政府相關規定辦理。

三、廠商繳納營業稅證明資料影本(最近一期或前一期)。

四、廠商信用之證明：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查覆單經塗改或無查覆單位圖章者無效)。(查詢日期應為截止投標日前三個月內)。

五、廠商提出之儀器設備須經醫院臨床科評估確認儀器規格。

參、合作內容

一、合作所需空間範圍：醫院所在地(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291 號)第二醫療大樓 3 樓眼鏡部(約 1.9 坪)。

二、合作業務內容：

(一)廠商配合醫院眼科醫師，提供病人各類隱形眼鏡驗配、解釋配鏡步驟及費用、基本插片檢查、追蹤病人使用狀況、病人配戴狀況回報醫師、推薦合適眼鏡與建立病人信賴關係等眼科輔助服務。

(二)廠商提供之服務不涉及核心醫療業務項目(即不涉及診斷、治療、核心護理等項目)。

(三)廠商於醫院提供各項配鏡服務、販售眼鏡相關產品時，確實開立非醫療業務所得發票予病人。

(四)廠商提供符合國家法規及完成相關安檢程序之一台驗度儀及一台

驗光儀器，並負責儀器設備維修保養確保正常運作，且維修保養期間不可影響業務，若儀器設備故障無法於 24 小時內修復，則應於 48 小時內提供替代機型。

(五)廠商配合醫院於合約場地協助病人進行配鏡相關服務，並於不影響醫院眼科門診流程下，可適度使用眼科門診區驗光場地及驗光設備。

(六)廠商派駐具視光學系背景或受過相關訓練之服務人員，依醫院外包人員管理規定，提供人員資格證明資料予醫院備查。

(七)廠商配合醫院眼科門診時段，於週一至週五早午診及週六早診安排至少 1 名人員提供服務。

(八)廠商負擔合作場地內衍伸之一切稅費(依合約場地實際坪數申報)，如房屋稅、地價稅等。

(九)未經院方同意，廠商不得私自將合約場地及場地內設備全部或部分出借、轉讓、轉借、頂讓，或以其他名義變相方式供他人使用。

(十)廠商應配合院方於業務規劃所做之空間調整，並另以附約為之。

(十一)業務相關行銷推廣由廠商事先提出申請，且內容須先經院方審核同意，未經院方同意，廠商不得逕自執行。

(十二)院方對廠商提供之所有服務，具有完全審核、監督及建議之權利。

#### 肆、場地裝修：

一、視院方空間配置調整，其建置、裝修及維護由廠商負責執行。若有裝潢需求，需先取得院方同意，並配合院方於一定期限內完成。裝修所需之一切費用由廠商支付，且不得影響或中斷原有眼科之醫療服務。

二、契約期滿時，應於一個月內自行撤離合約場地、依醫院指示方式回復場地原狀，並自行負擔撤離之相關費用；廠商財產設備將歸還予廠商，裝潢則無償移轉予院方。

#### 伍、投標廠商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參加投標：

一、最近二年內(以開標月份向前推算)有違反法規、曾受警告停業或其他懲

處者。

二、開標前二年內有因商場業務糾紛經司法或仲裁判決敗訴者。投標廠商須切結若被發現有上述情事，須無條件自動放棄承攬權。如為得標廠商須另行賠償所有重新作業及延誤之損失。

陸、投標項目及決標原則：

一、臺北醫學大學附屬機構聯合採購網，同時上傳本投標須知第二條相關資格之 pdf 檔，待資格審查過後通知議價，投標項目如下：

項目		說明	
1	拆帳比	以實際稅後收入所得作為營收分配之基準，並以固定租金加上銷售額回饋金(含醫院員工優惠折扣)作為營收分配之原則。	
		● 租金_____元/月及銷售回饋金(若每月實際稅後收入所得未達_____元，以_____元計)	
		● 銷售回饋：	
			民眾收費
	一般眼鏡與鏡片	銷售額回饋_____%	銷售額回饋_____% 優惠折扣：
		其他-短期損壞/補片優惠：銷售額回饋_____%	
		外部門市轉介：銷售額回饋_____%	
	角膜塑型鏡片	銷售額回饋_____%	銷售額回饋_____% 優惠折扣：
		其他-短期損壞/補片優惠：銷售額回饋_____%	
2	設備規格	1.必要項目之設備及數量需 100%提供。 2.所提必要設備需經由眼科評估後使得招標。	
3	資訊系統	依據雙方協調為原則。	
4	維護保養	保養紀錄單及維修工單需定期提供。	
5	空間整建	依動線規劃、整建時程安排、美觀設計等為考量。	
6	其他	1.上述各項目內容需經由眼科管理階層評估同意後，使得執	

		行。 2.依廠商提出之其他有利條件評核。
--	--	-------------------------

二、廠商投標時，報價單應蓋公司大小章，公司名稱、負責人姓名、地址、電話號碼齊全，若有塗改增刪，應加蓋公司負責人印鑑章。

三、本合作案採最高標決標，不允許共同投標，由符合投標廠商資格之廠商單獨投標。投標人一經投標後，不得撤標。

四、辦理投標廠商報告說明與評審活動日期於公告後擇日辦理。

柒、合約期滿或終止：

合約期滿或終止合約時，得標廠商應將本院提供物品、設備與場所完好歸還本院無誤。得標廠商於合約期間，無故中斷或作輟無常時，導致本院損失，得標廠商應負賠償本院所受之一切損失。

捌、議價日期：

廠商條件資格符合者，另行通知議價，投標廠商準時出席，逾時不候。

玖、投標規則：

一、投標廠商須填寫「廠商基本資料及自我審查表」(附件 1)、「切結書」(附件 2)，現勘後請填寫「現況會勘單」(附件 3)

二、投標廠商投標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標單內容或撤銷其報價單。

三、投標廠商參與議價會議時，須攜帶公司大小章(需同附件一的大小章)及相關文件之正本供查驗，現場填寫議比價單。

四、決標以議價會議決議結果為主。

拾、補充說明：

一、廠商應於投標前及招標期間詳細查閱招標文件，並與本院接洽後充分討論，若有任何疑義應立即向承辦人或本院請求釋疑，該澄清事項將列入記錄並視為本案投標文件之一部份，投標後廠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其他要求。

二、於等標期間，本院承辦及使用單位得向投標廠商發送補充說明，該補充說明對原招標文件條款或規定可以增修，招標文件內容與補充說明抵觸時，以補充說明為主。

三、投標廠商得標後不得以任何原因撤標或提前結束合約，若發生以上情事，廠商須賠償本院期間所有損失金額。

#### 四、安全規定

(一)得標廠商進入醫院施工，應事前依本院規定申請施工。

(二)得標廠商應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及其它相關法令，執行各項安全措施。如因得標廠商設備不佳、防護不週或其他事由，致使人員傷亡，或生妨害公共安全秩序等情事，得標廠商應負完全責任。

(三)得標廠商新進人員至機構內工作時，由現場主管先行說明環境與安全應注意事項。工作期間如因人員疏忽致生意外事故，概由得標廠商負完全責任。

(四)得標廠商每日應維持責任區內之清潔及注重火源管理，嚴禁抽菸。

(五)得標廠商所使用之環境用藥需為符合「環境用藥管理法」相關規定。

(六)得標廠商工作人員如有竊取機構財產（含資源回收物品），經發現當事人得予送警究辦，廠商並應負連帶賠償責任。

(七)得標廠商應機關要求，應依照機關指示辦理，以便驗收及日後查閱。

(八)得標廠商應編造派駐機關之工作人員名冊送機關備查。

#### 五、本案洽詢方式：

(一)臺北醫學大學管理發展中心 聯合採購組 楊子儀先生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圓通路 301 號 3 樓

電話：02-6620-2589 ext. 15346

E-Mail：yt0427@tmu.edu.tw

(二) 雙和醫院/ 秘書室企劃組 胡小姐

地址：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291 號

電話：02-2249-0088 ext. 8831

E-Mail：10061@s.tmu.edu.tw

# 附件 1

## 廠商基本資料及自我審查表

廠商名稱		廠商統編	
負責人		聯絡人	
資本額		聯絡電話	分機：
聯絡傳真		聯絡手機	
E-Mail			
合作模式	<p>以實際稅後收入所得作為營收分配之基準，並以固定租金加上銷售額回饋金(含醫院員工優惠折扣)作為營收分配之原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租金_____元/月及銷售回饋金(若每月實際稅後收入所得未達_____元，以_____元計)</li> <li>● 銷售回饋：</li> </ul>		
		民眾收費	員工收費
	一般眼鏡與鏡片	銷售額回饋_____%	銷售額回饋_____% 優惠折扣：
		其他-短期損壞/補片優惠：銷售額回饋_____% 外部門市轉介：銷售額回饋_____%	
	角膜塑型鏡片	銷售額回饋_____%	銷售額回饋_____% 優惠折扣：
	其他-短期損壞/補片優惠：銷售額回饋_____%		
地 址	□□□：		
審查證明文件（請填寫） ※以下證件請附影本(A4 size)並加蓋公司 大小章，俾便審查。	審查結果 （本校填寫）	印 鑑 欄	
「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 「商業登記證明文件」			



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報表)		
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		
開標前二年內無因商場業務糾紛經司法或仲裁判決敗訴者		
二家履約實績證明		
壓標金收據		

備註：請另附件報價單(蓋大小章)、公司實績表(蓋大小章)

審查人員 簽章	(本校/院填寫)	審查主 管簽章	(本校/院填寫)
------------	----------	------------	----------

---

## 切結書

承諾人\_\_\_\_\_承攬貴院「眼鏡部服務合約合作案」(合約期間\_\_\_\_\_ )，在施作前已確實瞭解知悉本招標案相關內容及規定，自應遵照相關規範及法令規定辦理相關事宜，絕無違規、不法等情事或記錄，倘有違反或隱瞞，願受貴校/院懲處，並放棄先訴抗辯權，絕無異議。得標後不得以任何原因撤標或提前結束合約，若發生以上情事，須賠償本院期間所有損失金額。特立此切結書為憑。

此致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

廠商名稱：

負責人：

地址：

統一編號：



(公司印鑑章)



(負責人章)

## 現況會勘單

針對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眼鏡部服務合約合作案」(合約期間 )，茲此證明廠商已與本院總務室 組人員完成施作區域現況會勘，確實瞭解本案現況。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  
總務室/ 組(簽章)